

早期镇墓文与神怪小说关系三题

李万营

(南开大学文学院, 天津, 300071)

摘要:以早期镇墓文三个主题为例,深入解读神怪小说所反映的社会观念。一是在人鬼恋情、人鬼交往的故事中,突破人间和鬼域的界限成为叙事的隐含起点,镇墓文中“死生异路”的观念成了叙事的重要因素。二是镇墓文中的“重复”观念与神怪小说的“错勾”故事显示出相通的思维方式,即生者与死者在某些方面的相似会给生者带来麻烦。三是镇墓文中的“铅人”“松人”等“替代者”被赋予了仆人的特质因而具有了文学色彩。与产生“替代者”形象的心理基础相同,神怪小说中出现了“明器人”故事,明器婢女的形象渐趋成熟,人们对于明器的想象也更加多彩。

关键词:镇墓文;神怪小说;死生异路;重复;错勾;明器

中图分类号: I207.4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3104(2015)06-0194-06

笔者将早期镇墓文限定为东汉至魏晋六朝时期的镇墓文,神怪小说亦于魏晋六朝兴盛,因此认为早期镇墓文所反映的社会观念,在神怪小说中应该有不同程度的残留。理由如下。

首先,神怪小说的材料来源,有采集史籍和“采访”传闻两种,采访传闻为原属民间的社会观念进入文本提供了可能。如干宝称“今之所集,设有承于前载者,则非余之罪也。若使采访近世之事,苟有虚错,愿与先贤前儒,分其讥谤”^[1](277)]。直至明代郑仲夔,《耳新》材料来源仍是采访所得:“余少贱耽奇,南北东西之所经,同人法倡之所述,与夫星招使者、商贩老成之错陈,非一耳涉之而成新,殊不忍其流遁而湮没也,随闻而随笔之。”^[2]当代学人研究民间故事时,多将神怪小说中的材料作为古代民间故事的文本,也是考虑到神怪小说的材料来源多来自民间。

其次,神怪小说的作者,对于所记录的内容信为实有,因此保持着直录其事的实录精神。关于神怪小说的内容和思想,鲁迅先生指出:“盖当时以为幽明虽殊途,而人鬼乃皆实有,故其叙述异事,与记载人间常事,自视固无诚妄之别矣。”^[3]“六朝人并非有意作小说,因为他们看鬼事和人事,是一样的,统当作事实。”^[4]如《隋书·经籍志》称:“魏文帝又作《列异》以序鬼物奇怪之事,嵇康作《高士传》以叙圣贤之风。因其事类,相继而作者甚众,名目转广,而又杂以虚

诞荒怪之说。推其本源,盖亦史官之末事也。”^[5]刘知几为史书“立典五志”增加了三点,其中之一就是“旌怪异”,即“幽明感应,祸福萌兆则书之”。后文解释道:“若吞燕卵而商生,启龙螯而周灭,厉坏门以祸晋,鬼谋社而亡曹,江使返璧于秦皇,圯桥授书于汉相,此则事关军国,理涉兴亡,有而书之,以彰灵验,可也。”^[6]小说作者对创作神怪小说,也是抱着直录其事的原则,如干宝在《搜神记序》里说:“虽考先志于载籍,收遗逸于当时,盖非一耳一目之所亲闻睹也,又安敢谓无失实者哉。……今之所集,设有承于前载者,则非余之罪也。若使采访近世之事,苟有虚错,愿与先贤前儒,分其讥谤。”^[1](277)]干宝将《搜神记》完全作为史书来作,所论正是保证史料的真实性。

此外,由于一种观念一旦形成,其影响往往不限于一朝一代,而有可能流传久远,因此早期镇墓文所反映的社会观念,很有可能在魏晋以后的神怪小说中仍然存在,故本文所论及的神怪小说的文本时代亦不局限于魏晋六朝,而是兼及隋唐、略及宋明诸代。

当然,我们不能根据早期镇墓文和神怪小说的产生时间而断言前者必然影响了后者,而应该说,早期镇墓文和神怪小说形成了一种类似于互文性的关系,为全面深入挖掘文本意义提供一种方法与途径。以下仅以三个主题为例进行说明。

收稿日期:2015-09-11;修回日期:2015-10-27

作者简介:李万营(1986-),男,山东莱芜人,南开大学2014级博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中国叙事文学与文化

一、镇墓文里的“死生异路”与神怪小说中的人鬼交往故事

黄景春先生为镇墓文下的定义是，“所有放置在冢墓内用于厌镇死者亡魂和冥间鬼神的具有宗教性质的文书，都可以称之为镇墓文。……狭义的镇墓文，它专指东汉以后在我国出现的用于厌镇亡魂和鬼神、断绝死生交通、解除各种殃咎的文字材料。”^[7]由这个定义我们可以看出，镇墓文主要的目的之一，就是断绝死者与生者的联系，从而避免因死者联络生者而给生者带来的祸患。

镇墓文最常见的内容就是向亡魂申明“死生异路”，死者不要来联系生者，如“延光元年镇墓文”：

延光元年□□十四日，生人之死别解，生自属长安，死人自属丘丞墓。汝□千日，生人食三穀。死人土，生上堂，死人深自藏，如律令。^①

“别解”据黄景春先生解释，就是“巫师或方士通过作法，断绝死生往来”^{[8](87)}。此文向亡魂申明生者与死者所处的地方不同，告诫死者不要与生者往来。与“生自属长安，死人自属丘丞墓”相似的表达是“生人属西长安，死人属东太山(泰山)”，后者在镇墓文中极为常见。告诫亡魂“断绝死生往来”，还有其他不同的表达，如“延熹九年韩祗兴镇墓文”：

生人自有宅舍，死人自有棺槨，生死异处，无与生人相索。^{[8](117)}

如“密县后土郭镇墓文”：

死人行阴，生人行阳，各自有分画，不得复交通。其复来归地上于亡，人参解离……^{[8](140)}

“其复来归地上于亡，人参解离”，黄景春先生解释为，如果亡魂返回阳间四处行走，使用人参驱逐亡魂，使死者与生者分离^{[8](141)}。与“死人行阴，生人行阳”相似的表达如“熹平元年陈叔敬镇墓文”：

生人上就阳，死人下归阴，生人上高台，死人深自藏。生死各自异路，急如律令。^{[8](152)}

“断绝死生往来”的原因则是因为惧怕死者妨害生者，给生者带来祸患^②，如“翟宗盈镇墓文”：

太山长閤，汝自往应之。苦莫相念，乐莫相思，从别以后，无令死者注于生人。祠腊社伏，徼于郊外，千年万岁，乃复得会，如律令。^{[8](187)}

“注”，黄景春先生解为“注病”，并引《释名·释疾病》：“注病，一人死，一人复得，气相灌注也。”^{[8](187)}可见“注病”大约是能够导致人死亡的传染病，古人不懂病毒传染的原理，于是将传染病理解为死者亡魂回到阳间给生者带来的祸患。夏鼐先生分析敦煌地区

使用镇墓文的现象认为：“这表示当时生者对死去的亲人，一方面爱丝未断，厚葬以奉死者；一方面又怀有畏惧的心情，怕死者作祟。当我们审视罐内的粟粒和罐外的镇墓文的时候，虽在千余年以后，还可以体会到古人这种矛盾的心情。”^[9]尽管夏鼐先生论述的对象是敦煌地区的镇墓文，但他的论述无疑揭示了镇墓文这一文体中所普遍蕴含的文化心态。

“死生异路”的观念在神怪小说中亦有体现。如《搜神记》中范式为张邵送葬，称：“行矣元伯！死生异路，永从此辞。”^{[1](368)}刘伯文亡魂与家中老小见面，称“死生异路，不能数得汝消息”^{[1](391)}。蒋济亡儿向其母托梦，称“死生异路”^{[1](397)}。在这些小说中，“死生异路”意味着阴间和阳间的隔绝不通，其中透露出人们对生死相隔的哀伤和无奈。

在另一些神怪小说中，“死生异路”成为推动故事情节的动力。如《搜神记》记胡母班为泰山府君送书信，泰山府君非常感激。胡母班父亲灵魂在地狱中做苦役，代父亲请求做社公。

忽见其父著械徒，作此辈数百人。班进拜流涕问：“大人何因及此？”父云：“吾死不幸，见遣三年，今已二年矣。困苦不可处。知汝今为明府所识，可为吾陈之。乞免此役。便欲得社公耳。”班乃依教，叩头陈乞。府君曰：“生死异路，不可相近，身无所惜。”班苦请，方许之。于是辞出，还家。岁余，儿子死亡略尽。班惶惧，复诣泰山，扣树求见。昔驺遂迎之而见。班乃自说：“昔辞旷拙，及还家，儿死亡至尽。今恐祸故未已，辄来启白，幸蒙哀救。”府君拊掌大笑曰：“昔语君：死生异路，不可相近故也。”即敕外召班父。须臾至，庭中问之：“昔求还里社，当为门户作福，而孙息死亡至尽，何也？”答云：“久别乡里，自忻得还，又遇酒食充足，实念诸孙，召之。”于是代之。父涕泣而出。班遂还。后有儿皆无恙。^{[1](303-305)}

胡母班的父亲做了社公后，思念诸孙把他们召到了冥界，结果他们几乎全死了，死亡的原因正是泰山府君所告诫的“生死异路，不可相近”。这让我们想起了镇墓文中常见的语句“苦莫想念，乐莫相思”：亡者和生者应该断绝往来，即使是亲近的家人，彼此的往来也只能是亡者给生者带来祸患。“死生异路”的观念构成了这个故事的因果逻辑。

《搜神记》记吴王夫差的女儿紫玉，因不得嫁韩重抑郁而死，韩重祭奠，紫玉鬼魂出现，邀韩重到墓中。

重曰：“死生异路，惧有尤愆，不敢承命。”玉曰：“死生异路，吾亦知之；然今一别，永无后期。子将畏我为鬼而祸子乎？欲诚所奉，宁不相信。”重感其言，

送之还家。^{[1](402-403)}

韩重因为“死生异路”惧怕会有祸害而畏首畏尾,经紫玉解释才打消了顾虑。可见时人非常畏惧鬼,原因就是怕鬼招致祸患。然而在这篇小说中,更为人们欣赏的是韩重与紫玉的生死之恋,女鬼紫玉重情重义的形象也在后世得以流传。《幽明录》记吕顺妻子亡故,又娶了妻子的堂妹。一天亡妻回来,“顺以死生之隔语使去”,亡妻愤而咒骂吕顺无情,并使吕顺及新妇都死去。^{[10](733)}死生异路恰恰成了对于负心男子复仇的途径。

虽然胡母班、韩重、吕顺的故事情节各异,但在这些故事中,人间与鬼域的绝对隔离被打破,人们虽然仍抱有对“死生异路”的恐惧,但由“死生异路”所带来的结果已经呈现出多样化。

“死生异路”的观念在六朝以后的神怪小说中仍然存在,并成为小说叙事的重要因素。如唐代《广异记》记王光本妻子暴亡,王恸哭过哀,其妻鬼魂回来安慰王,“留一食许,谓光本曰:‘人鬼殊途,不宜久住,此益深恨。’言讫,入堂中遂灭。”^{[11](75)}因为“人鬼殊途”而不能停留过久,可见亡妻对王广本的真情。《集异记》记邬涛与王氏女子交好数月,道士杨景霄来访见邬涛面色有异,对他说:“公为鬼魅所惑,宜断之,不然死矣。”^{[12](2747)}最终道士为其驱除了女鬼。“死生异路”恰恰成了展现道士法术高强、宣扬道法的材料。《北梦琐言》记李茵因拾得题诗红叶而遇见云芳子,“数年,李茵疾瘳,有道士言其面有邪气,云芳子自陈:‘往年绵竹相遇,实已自经而死。感君之意,故相从耳。人鬼殊途,何敢贻患于君。置酒赋诗,告辞而去矣。’”^{[12](2807-2808)}李茵因为与云芳子的鬼魂相处而得病,云芳子怕再有祸患只得离开李茵。“死生异路”成了人鬼恋结束的理由,但也突出了女鬼对李茵的一往情深。

宋代《睽车志》记某军卒妻子亡故,所生子未满周岁,亡妻夜间归来为幼子哺乳,军卒则表达了担忧:“死生异路,生儿饮亡者乳,恐不相益。”^[13]“死生异路”与亡妻对幼子的牵挂形成强烈的冲突。《夷坚志》赵子举丧妻伤痛,其妻鬼魂归来与之一起生活,久之身体倦怠,有道人见到后感叹:“君甘与鬼游,独不为性命计。”^[14]后来赵子举学成道法,云游四海为人除害。与妻子的“死生异路”成了赵子举学道的缘起。清代《聊斋志异》则记载有更多人与鬼交往的故事,其中不乏有人受害得病的故事,如《莲香》记桑生与女鬼李氏交往,精神萧索,莲香告诫他:“君殆矣!是真鬼物!昵其美而不速绝,冥路近矣!”^[15]莲香为桑生治病,与女鬼李氏都嫁给桑生,一鬼一狐更显美好

姻缘。“死生异路”成了人鬼恋情的磨难,然而人们对缠绵悱恻的恋情的期待,显然超过了对于“死生异路”的恐惧。

虽然“死生异路”的观念在这些故事中仍然存在,但人们已经乐于欣赏生人与亡魂交往的故事,人间与鬼域的联系成为叙事的隐含起点,如何突破“死生异路”的隔绝、如何承受因突破“死生异路”的隔绝而附带的祸患,以及突破“死生异路”的隔绝后的结果成为神鬼故事叙事的关注点。

经过以上梳理我们可以看出,“死生异路”的观念原本是古代社会埋葬死者时,防止死者给生者带来祸患而产生的,主要是用于警示死者;此时,人间与死者的鬼域是绝对隔离的。在神怪小说中这种观念也有延续,然而文学毕竟是美丽多彩的,虽然有“死生异路”观念的影响,人鬼恋情、人鬼交往的故事还是被作家们所钟爱,大量创造了出来。在这些故事中,突破人间和鬼域的界限成为叙事的隐含起点,“死生异路”的观念成了叙事的重要因素,为故事的发展提供了动力。当我们在“死生异路”的背景下重新阅读神怪小说,会发现这些故事所具有的文学的独特魅力。

二、镇墓文里的年月日时“重复”与神怪小说的“错勾”故事

与上文提到的隔绝生死交往从而避免死者祸害生者相似,镇墓文中还有避免年月日时“重复”给生者造成祸患的文字,如“永寿二年成桃椎镇墓文”:

永寿二年二月己未朔廿七日乙酉,天帝使者告丘丞墓伯、地下二千石:今成氏之家死者字桃椎,死日时重复,年命与家中生人相拘籍到,复其年命,削重复之文,解拘伍之籍。死生异簿,千秋万岁,不得复相求索,急急如律令。^{[8](107)}

黄景春先生解释“死日时重复,年命与家中生人相拘籍到,复其年命,削重复之文,解拘伍之籍”一句指出:“汉代人以为,人出生时刻已据年、月、日、时干支著籍冥冥之中,命运休咎由此决定。人将死之时,冥神据籍索命,与死者年、月、日、时干支重复者就有可能被误索性命,所以要解除重复。”^{[8](107-108)}由此可见,在当时人们的观念中,死亡即意味着性命被冥吏索取而去,索取的根据即是初生时刻的年月日时干支,因此如果初生时刻干支相同,冥吏可能会误索。正是由于这种担忧,人们在镇墓文中告诫冥吏,避免这种情况的发生。在《“承负说”源流考——兼谈汉魏时期解除“重复”法术》中,黄景春综合考察了饶宗颐、连劭名等先生对于“重复”的解释后,提

出：“在许多镇墓文中，重复一语常指因死者的生年、月、日、时四项干支与生者相重，或死者与生者年命相同，造成死者以此为由寻回阳间崇扰生者的现象。”^[16]尽管这个说法和上面的解释有部分出入，但相同的是，生者与死者出生年月日时四项干支的相同，会给生者带来巨大麻烦。

又如长安县三里村东汉墓葬“墓道耳室陶瓶镇墓文”：

建和元年十一月丁未朔十四日解。天帝使者谨为加氏之家别解，地下后死妇加亡，方年二十四，等汝名借，或同岁月重复钩桥日死，或同日鸣重复钩桥日死……^[17]

“等汝名借”就是“在死人名籍上年月日时干支与你相同的人”^{[8](95)}，“日鸣”大约是干支的意思^⑧，由此可见，与死者同岁月、同干支的人大约都可能被重复钩桥致死。

又如“建兴廿八年王群洛子镇墓文”：

不得拘校重复父母兄弟妻子，……(松人四周)

无拘校复重，松柏人当之。(松人上方)

日月时拘校复重，柏人当之。(松人右方)

岁墓年命复重，松人当之。(松人左方)^④

为防止生人被死者“重复”所害，该文不但将“无拘校复重”“日月时拘校复重”“岁墓年命复重”单独成列加以强调，而且以松人作为人的替代，即使有“重复”发生，让松人承担所有恶果。

生者与死者出生年月日时四项干支的相同，会给生者带来“重复”、甚至是被错勾丧命的危险。这与神怪小说中错勾入冥故事有相似之处。如《搜神记》记贾偶(字文合)死，冥吏查籍簿，“当召某郡文合，何以召此人”，贾文合被放回。^{[1](389-390)}到了唐代，错勾入冥的小说渐多起来，但错勾入冥的原因和《搜神记》的贾文合区别不大，如《冥报拾遗》记妇人梁氏“与合死者同姓名”被误迫入冥。^{[12](3078)}《太平广记》引《法苑珠林》记齐士望被勾入冥，因其“与合死者同姓字，然未合即死”，即被放回。^{[12](3045)}《朝野僉载》记地官郎中周子恭被当做许子儒错勾入冥，“时子儒为天官侍郎”，至于被错勾的原因，大约是二人官职都为郎中。^[18]《广异记》记睦州司马韦延之被勾入冥与人(鬼)对簿公堂，“问云：‘所诉是谁？’曰：‘是韦冰司马，实不识此人。’”^{[11](137)}可见错勾的原因是官职都为司马，都姓韦。《续玄怪录》记张质被错勾入冥审问致人枉死事，原因是“名姓偶同”^[19]。《录异记》记僧惠进被鬼卒追赶，得知其姓后舍之而去，“是夕，有与之同名异姓者死焉”^[20]。由此可见，生者被错勾入冥的原因是与应被勾者(死者)姓名、官职相同或者

相似。另一方面，“错勾”成为复生的一种方式，被错勾者通常又能游历地狱，在其复生后成为传播地狱信仰、宣扬善恶报应的代言人。

不止如此，当鬼吏因某种原因要放过死者而故意错勾别人顶替时，选人的原则仍然是顶替者与应死者存在某种相似之处。如《搜神记》记施续的门生被鬼吏索命，门生痛哭求救，“鬼问：‘有人似君者否？’云：‘施续帐下都督，与仆相似。’”于是该都督转瞬即亡。^{[1](396-397)}《甄异录》记张闾得知鬼吏来索命，以豚酒供奉，并流涕求救。“鬼曰：‘有与君同名字者否？’闾曰：‘有侨人黄闾。’”于是将黄闾的性命索去。^{[12](2546)}

《广异记》记杨场被鬼吏索命，杨反复求救兼烧纸钱贿赂鬼吏，又设丰盛宴席请其他鬼吏一起享用，于是鬼吏出主意“君对坊杨锡，亦有才干，今措王作金以取彼”，(繁体字“錫”与“锡”相近)于是杨锡成了替死鬼^{[11](71-72)}。顶替者与应死者的相似之处，在于长相和名字。这些故事明显带有了世俗的味道，冲淡了人们对冥界的恐惧。

“重复”是因生者与死者出生年月日时干支相同，而“错勾”是因生者与死者姓名、官职、长相相同或相似，二者的相通之处在于生者与死者在某些方面的相似给生者带来麻烦。神怪小说中的错勾，即是在这种相似的思维方式下，人们对于死者入冥复生的一种想象，这种想象一方面宣扬了地狱信仰和善恶报应，另一方面在一定程度上消解了“重复”观念的恐怖与无情，使得入冥故事增加了一些世俗味道。

三、镇墓文里的“替代者”与神怪小说中的“明器”

上文已经提到，镇墓文主要是为了断绝死生往来，避免生者遭到死者的祸害。为此，当时的人们还埋葬了一些“替代者”陪伴死者，镇墓文里也有相关记载。如“泰熙元年吕阿丰镇墓文”：

泰熙元年四月庚寅朔六日乙未直平，吕阿丰之身死。今下斗瓶、五谷、铅人，用当复地上生人。……^{[8](177)}

“壹官镇墓文”：

壹官廿(九)，薄命早终，相注而死。今送铅人一双，斗瓶五谷，用赎生人魂魄。……生死各异路，不得更相注雾件，除重复，更利生人，如律令。^{[8](181)}

由此可见，“斗瓶、五谷、铅人”是用作替代生人从而解除死者对生者的“重复”的。更确切地说，“铅人”是生者的“替代者”，代替生者陪伴死者，以免死者崇扰生者，因此“铅人”也被赋予了熟练的技能。如长安县三里村东汉墓葬“墓道耳室陶瓶镇墓文”：

故以自代铅人,铅人池池,能春能炊,上车能御,把笔能书。[8](95)

此外,当时人们认为,死者在地下仍要承受谪罚和劳役,此时,“铅人”“松人”“蜜人”等“替代者”则要替代死者承担这些谪罚和劳役,如“熹平四年胥氏镇墓文”:

地下有適,蜜人代行。[8](127)

“建兴廿八年王群洛子镇墓文”:

主人拘校复重,松人应之,死人罚谪作役,松人应之,六畜作役,松人应之。……若松人前却,不时应对,鞭答三百,如律令。(松人背面)[8](198)

综上,我们可以看到,“铅人”“松人”既要替代生者陪伴死者,免除生者被死者的“重复”和祟扰,又要替代死者,承担死者在地下的谪罚和劳役。在镇墓文中,这些“替代者”被赋予了人的特性,不但可以如人一般“能春能炊,上车能御,把笔能书”,而且还有可能和普通仆人一样“前却,不时应对”,受到“鞭答三百”的惩罚,完全是一幅人间仆人的形象。将人世间的仆人形象投射到陪葬的“铅人”“松人”等“替代者”身上,这种想象和描述带有文学性色彩。

如果说镇墓文中的替代者还只是在当时人们的想象中,应该带有某些人类的特征的话,那么到了神怪小说中,墓葬中的“明器”则化形为人,出现了“明机器人”的故事。笔者孤陋,在魏晋六朝的神怪小说中未发现“明机器人”的故事,反倒是在唐代的神怪小说中,出现了大量的“明机器人”故事。

产生“明机器人”故事的心理基础,应该和镇墓文中出现“铅人”“松人”等“替代者”的心理基础是一样的,即人们认为人死后亡魂生活在鬼域世界,希望陪葬的明器能够在鬼域世界拥有生命,像人一样陪伴照料死者。如《河东记》记郑驯暴卒,高叔让为其“题冥器童背,一曰鹰儿,一曰鹞子。马有青色者,题云撒豆骢”。李道古不知郑亡,路见郑驯车驾仆从华盛,“即呼二童鹰儿、鹞子参李大郎。戏谓曰:‘明时文士,乃蓄鹰鹞耶?’驯又指所乘马曰:‘兼请看仆撒豆骢。’”[12](3705-3706)故事中对于明器的细节的关注,透露出人们对亡者冥界生活富足的殷切希望。

不同的是,镇墓文中的“替代者”,在与现实世界相隔离的鬼域世界中才拥有生命,具有人类特征,而“明机器人”则不只存在于鬼域世界,还来到了现实世界,与现实中的人发生故事。这样,“明机器人”不再限于陪伴亡魂,“明机器人”的故事更加丰富精彩。

“明机器人”故事中,较常见的是明器婢女的故事。《广异记》“浚仪王氏”条记女婿裴郎酒醉误被埋入墓中,见墓中众鬼和奴婢歌舞取乐,“奴婢皆是明器,

不复有本形象”[11](92-93)。《博异志》记张不疑买婢女春条,与之相处两月,尊师查知张身有邪气,得知张买婢女,于是作法,春条现原形,乃是明器。又记张不疑买婢女金釭,与春条故事类似。其中春条形象温婉多才,明器婢女形象渐趋丰满:

春条善书录,音旨清婉,所有指使,无不惬意,又好学。月余日,潜为小诗,往往自于户牖间题诗云:“幽室锁妖艳,无人兰蕙芳。春风三十载,不尽罗衣香。”不疑深惜其才貌明慧。[12](2958-2960)

《玄怪录》“曹惠”条则讲述明器婢女轻素、轻红被盗贼从谢灵运墓中盗出,几经辗转成为曹惠家小儿的玩具。曹惠见识了二人的聪明灵异,将二人重新绘彩;后来二人被庐山神纳为妾,屡次显灵。[21]故事中轻素、轻红聪明伶俐活泼自信,性格鲜明富于人性化色彩。春条、轻素、轻红是明器婢女故事书写的巨大进步,至此明器婢女不再是没有面目的仆人,而变成了个性丰满的女性。

《传奇》“卢涵”条记卢涵夜遇青衣女子,与之饮酒欢歌,窥见女子化蛇血为酒,惊惧而逃,被大汉追赶至庄才得躲过。次日过其饮酒处,见青衣女子乃明器婢女,大汉乃大方相骨。[22]《北梦琐言》记张氏子与美人来往,被道士识破美人乃是明器婢子。[12](2911)故事情节、人物形象略显简单,显示出作者好奇探秘的心态。

明器婢女以外,神鬼小说中还有其他“明机器人”故事。《广异记》“商乡人”条记明器叛乱,鬼求人帮忙,于冢前宣敕平叛。[11](124)明器叛乱、宣敕斩首,人们对于叛乱的想象加在了明器身上。《玄怪录》记岑顺独居凶宅,恍惚之间参与两国征战之事,乐此不出日渐憔悴,家人查知,原来是屋内古墓中的明器作怪,于是焚烧墓穴,其怪遂止。故事中对于战场的描述透露出威武豪壮的气派:

三奏金革,四门出兵,连旗万计,风驰云走,两皆列阵。其东壁下是天那军,西壁下金象军,部后各定。军师进曰:“天马斜飞度三止,上将横行系四方。辘车直入无回翔,六甲次第不乖行。”王曰:“善。”于是鼓之,两军俱有一马,斜去三尺止。又鼓之,各有一步卒,横行一尺。又鼓之,车进。如是鼓渐急而各出,物包矢石乱交。须臾之间,天那军大败奔溃,杀伤涂地。王单马南驰,数百人投西南隅,仅而免焉。[12](2935-2937)

这两个故事中,“明机器人”的角色不再是仆人,而有王、军师等,“明机器人”的故事也不再限于“明机器人”与人交往,而是有叛乱、有征战,其实质是“明机器人”的故事构成了一个自足的世界,而人介入了“明机器人”

的世界。由此可见人们对于明器的想象更加多彩。

注释：

- ① 此文有王育成、连劭名考释，文字略有差异，但主体意思都是讲“断绝死生往来”。见王育成《洛阳延光元年朱书陶罐考释》，《中原文物》1993年第1期；连劭名《洛阳延光元年神瓶朱书解除文述略》，《中原文物》1996年第4期；转引自黄景春《早期买地券、镇墓文整理与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博士论文，2004年第87页。
- ② 可参见吕志峰《东汉镇墓文考述》，《东南文化》2006年第6期；罗操《墓券与东汉民众的生死观念》，《河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2期等论文。
- ③ 连劭名《汉晋解除文与道家方术》，《华夏考古》1998年第4期。黄景春直接将“日鸣”改为“日时”，黄景春《早期买地券、镇墓文整理与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博士论文，2004年，第95页。
- ④ “建兴廿八年王群洛子镇墓文”，黄景春注“建兴是西晋愍帝年号，只用四年西晋灭亡。张寔翌年在河西地区建立前凉，仍奉西晋建兴年号，建兴廿八年即东晋咸康六年（公元340年）”，见黄景春《早期买地券、镇墓文整理与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博士论文，2004年，第197-198页。

参考文献：

- [1] 干宝. 搜神记[C]// 汉魏六朝笔记小说大观.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
- [2] 郑仲夔. 耳新序[C]// 丁锡根，编著. 中国历代小说序跋集.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6：429-430.
- [3] 鲁迅. 中国小说史略[C]// 鲁迅全集.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45.
- [4] 鲁迅. 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C]// 鲁迅全集.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321.

- [5] 魏征等. 隋书[M]. 北京：中华书局，1978：982.
- [6] 刘知几. 史通·书事[C]// 浦起龙，释. 史通通释.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229-230.
- [7] 黄景春. 买地券、镇墓文研究及其语言文字学意义[J]. 上海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5)：110-115.
- [8] 黄景春. 早期买地券、镇墓文整理与研究[D].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2004.
- [9] 夏鼐. 敦煌考古漫记(一)[J]. 考古通讯，1955(1)：6.
- [10] 刘义庆. 幽明录[C]// 汉魏六朝比较小说大观.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733.
- [11] 戴孚. 广异记[M]. 北京：中华书局，1992.
- [12] 李昉. 太平广记[M]. 北京：中华书局，1961.
- [13] 郭彖. 睽车志[C]// 宋元笔记小说大观.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4107.
- [14] 洪迈. 夷坚志[M]. 北京：中华书局，1981：235-236.
- [15] 蒲松龄. 聊斋志异[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93.
- [16] 黄景春. “承负说”源流考——兼谈汉魏时期解除“重复”法术[J]. 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9(6)：108-115.
- [17] 长安县三里村东汉墓葬发掘简报[J]. 文物参考资料，1958(7)：62.
- [18] 张鷟. 朝野僉载[C]// 唐五代笔记小说大观.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81.
- [19] 李复言. 续玄怪录[C]// 唐五代笔记小说大观.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436-437.
- [20] 杜光庭. 灵异记[C]// 唐五代笔记小说大观.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1530.
- [21] 牛僧孺. 玄怪录[C]// 唐五代笔记小说大观.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369.
- [22] 裴铏. 传奇[C]// 唐五代笔记小说大观.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1132-1133.

Three topics 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early tomb-calmed writings and ghost stories

LI Wanying

(School of Literature, Nankai University, Tianjin 30071, China)

Abstract: The present essay, by taking three topics for example, aims at a deep interpretation of the social concepts of the early tomb-calmed writings and the ghost stories. First, in the stories of communication and even love between humans and ghosts, the boundary of human world and the nether world is broken and becomes the start of implied narration, and the concept of different ways between the living and the dead in the tomb-calmed writings becomes an important narrative factor. Second, the idea of “repetition” in the tomb-calmed writings has the same way of thinking as the story of “misjudgment” in the ghost novel. Third, the image of “replacer” in the tomb-calmed writings is endowed with the characteristics of servant and with the literary coloring. Same as the psychological basis of the image of “replacer”, the story of “burial objects” appear in the ghost novels and the image of “burial maid” become mature.

Key Words: tomb-calmed writings; the ghost novel; different ways between the living and the dead; repetition; misjudgment; burial objects

[编辑：胡兴华]